

弘光科技大學 日間部 動物保健系 四技 科目總表

學生修業規定(11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：

一、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 128 學分，包括：									
(一)通識教育課程		30 學分/30 小時							
(二)專業必修		58 學分/65 小時							
(三)選修		40 學分							
二、各類科目包括：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
(一)通識教育課程 30/32(學分/時數)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
核心 通識	人文精神(一)		2/2						
	人文精神(二)				2/2				
基礎 通識	創意概論	2/2							創意教育
	創新思維與應用					2/2			
	中文閱讀與書寫(一)	2/2							語文教育
	中文閱讀與書寫(二)		2/2						
	英文(一)	2/2							
	英文(二)		2/2						
	職場專業英文簡報			2/2					公民教育
	民主與法治					2/2			
	歷史與文明					2/2			
	應用程式設計			2/2					資訊教育
	體育	2/2							體育教育
通識 分類	人文藝術類					2/2			
	社會科學類				2/2				
		8/8	6/6	4/4	4/5	4/4	4/4	0/0	0/0

學生修業規定(11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：

(二)專業必修:58/65(學分/時數)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備註
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生物學	2/2								
生物學實驗	1/2								
普通化學	2/2								
普通化學實驗	1/2								
寵物美容技術(一)	1/2								
醫療健康產業概論	2/2								院核心課程
普通動物學與實驗		2/3							

寵物美容技術(二)		2/3							
微生物學		2/2							
微生物學實驗		1/2							
動物解剖與生理學		2/2							
生物化學與實驗			3/3						
寵物基礎造型實務			2/3						
伴侶動物(含犬貓等)飼養與營養管理概論			2/2						
遺傳學概論			2/2						
動物福祉與法規			2/2						
基礎動物醫事輔助概論				* 2/2					
動物組織病理學				2/2					
寵物食品加工實務				2/2					
寵物進階造型實務				2/2					
進階寵物美容技術					2/2				
動物疾病檢測技術					2/2				
獸醫診療機構行政與溝通實務					*2/2				
公共衛生與人畜共通傳染病概論						2/2			
醫療照顧倫理						2/2			
寵物創意商品開發實務專題						2/2			
創業管理與產業行銷企劃							2/2		
專業實習								7/7	
小計	9/12	9/12	11/12	8/8	6/6	6/6	2/2	7/7	

(三)選修 40 學分

1. 本系專業選修至少需修滿 20 學分。
2. 本系開放外系選修 20 學分，含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選修課程最多採認 6 學分為畢業學分(體育課程至多採認 4 學分)。
3.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。
4. 需使用電腦設備課程：應用程式設計。
5. 課程科目若有(一)、(二)者，要修完(一)者才能修(二)。

附註：

1. 學生畢業前,必須修畢一個跨系學程。
2. 需使用電腦設備課程:應用程式設計。

3.除修滿畢業應修學分外，其他畢業條件需符合本校學則的規定，方具畢業資格。

4.*標註為動物醫事助理輔助技術認證課程

(1150409)動物保健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
(1150414)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
(1150505)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系主任簽

院長簽章